陳淑華（中文四、圖書館義工）

人物

我會去當工讀生理由跟大多數人一樣，都是想賺點錢分擔家計，會選擇到圖書館工讀是因跟它的接觸最頻繁，想不到這麼一待，就待出感情來，一做就是四年。在當工讀生前，我曾經當過半年義工，做的純粹是整架、擦架，所以當成為工讀生時，學習著如何上架跟櫃檯服務，才是一切有趣的開始。

記得第一次上櫃檯時，緊張到聽不到任何聲音，手拿條碼器消磁時還會微微發抖，連蓋個日期章都小心翼翼，會吹一下等它乾，且一定是蓋得方方正正、墨水充足，等到熟悉所有作業流程，就可以耳聽八方，有時還會不小心聽到學姊們在講八卦。

我覺得這個工作可以學習如何與人相處，尤其遇到「天兵型」的同學更是一種挑戰，例如他會跟你辯稱他不知道，就一直耗著，當我遇到那種真的「講不聽」的人，通常就直接叫他跟館員「談一談」，不然就會沒完沒了。當然也有趣事發生，記得有一次，有位同學的書過期了，出去時警鈴響起，看著他一臉驚訝的回來，且直說圖書館設備真先進，過期書都測得出來，等他走遠，我才敢大笑出來，心想他真是有夠可愛的，警鈴會響是因他包包中有東西與警鈴產生磁波，過期書是測不出來的！

圖書館裡有著我無數的回憶，當初我們班工讀生名額就佔了五分之一，大家會一起分享工讀心得，像是如何做才會讓上架作業更快或者今天碰到什麼好玩的事等，這裡就像是我們的交流廳，那種感覺很美妙。（記者林怡君整理、邱啟原攝影）